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罗湖区若水幼儿园

单位负责人：陈玲

填报人：缪丽婷

联系电话：0755-25649203

为切实做好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深圳市罗湖区若水幼儿园（以下简称“我单位”）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见》（罗府办〔2018〕2 号）、《关于印发〈深圳市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罗财〔2018〕25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采取多种方式获取相关数据，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最后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幼儿园教育是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制度的基础阶段。我单位是对 3-6 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按照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科学管理，规范办园，提高保育和教育质量，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和谐发展，同时面向我单位幼儿家长提供科学育儿指导。担当起“百年树人，重在幼教”的重任，服务幼儿，服务家长，服务社会。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 年度，我单位计划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指导工作任务。我单位 2021 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如下：

1、构建以民主、科学、精细的管理制度，促进教职工队伍自主、持续、健康地发展。

2、在原有的课程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课程，研究园本课程体系的优势，形成具有我单位特色的阅读课程体系。

3、贯彻幼儿教育法规、传播科学教育理念、开展教育科学研究、提高师资队伍素质，提高保育教育质量。

4、树立崇高的职业道德和工作责任心，提高卫生保健质量，加强幼儿园安全工作，做好防火安全、食品安全等工作，确保幼儿园安全综合治理无事故，把卫生保健工作渗透到幼儿发展的全过程。

2. 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罗湖区工作部署和我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我单位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 团队建设方面。吸收新鲜力量选拔优秀教师、提高自身力量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2. 安全管理方面。健全运行机制，为幼儿的安全提供保障，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加强幼儿及家长的安全教育配合。

3. 家园共育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精神，以幼儿园教育为主阵地，以家庭教育、社区教育为两翼，把实施素质教育贯穿于幼儿教育的全过程。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单位根据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编制达到合理规范要求；同时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

了完整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单位根据《罗湖区 2021 年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参考此前年度项目预算,结合自身实际需要,做到经验结合实际。以此保障我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我单位围绕本部门职责和工作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编制时对每项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达到区财政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合理安排各项资金,量入为出,收支平衡,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部门预算资金,使得我单位预算编制做到了稳妥可靠。

2021 年度年初预算总规模为 1,101.76 万元,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我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调整预算、分配等情况,经批准,我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075.65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如下: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101.76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 837.52 万元,事业收入为 264.24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 1,101.7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经费 0 万元,占比 0%,公用经费 32.19 万元,占 2.9%,项目支出 1,069.57 万元,占比 97.1%。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

表 1-1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32.19	2.9%
人员经费	—	—
公用经费	32.19	2.9%
二、项目支出	1,069.57	97.1%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总计	1,101.76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075.65 万元，调整资金 26.12 万元，调整资金占比为 2.4%。相关预算调整情况如下：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7.52	811.41	26.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
五、事业收入	264.24	264.24	0
六、经营收入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八、其他收入	—	—	—
本年收入合计	1,101.76	1,075.65	26.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
总计	1,101.76	1,075.65	26.11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
教育支出	1,101.76	1,075.65	26.11
总计	1,101.76	1,075.65	26.11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对比
一、基本支出	32.19	32.19	0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32.19	32.19	0
二、项目支出	1069.57	1043.46	26.11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
四、经营支出	—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总计	1,101.76	1,075.65	26.11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根据《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 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充分参考此前年度项目预算与 2021 年度预算存在的相似性及差异性，做到经验结合实际。同时，我单位结合自身实际需要，制定了财务管理、预算管理等内控制度，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单位在智慧财政一体化系统中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

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做好我单位所申报的各个二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认真梳理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完成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按时在智慧财政一体化系统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我单位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更新与完善我单位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在编制 2021 年绩效指标时，从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方面，分解项目年度任务，根据项目 2021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立指标，绩效指标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大部分绩效指标编制合理，能清晰、有效反映整体项目情况，但是仍有个别项目存在绩效目标完整性、明确性欠佳的问题。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建立了部门相关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1,075.65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970.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3%。具体执行情况对比如下：

表 1-5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收入分类）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1.41	752.25	9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
上级补助收入	—	—	—
事业收入	264.24	218.69	82.8%
经营收入	—	—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其他收入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
项目（按功能分类）			
五、教育支出	1,075.65	970.94	90.3%
项目（按支出性质分类）			
一、基本支出	32.19	32.07	99.6%
人员经费	—	—	—
日常公用经费	32.19	32.07	99.6%
二、项目支出	1,043.46	938.87	9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合计	1,075.65	970.94	90.3%

（2）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1年我单位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 102.18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102.1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具体采购执行情况见下表：

表 1-6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采购种类	采购计划金额	采购实际金额	政府采购执行率
货物类采购	14.55	14.55	100%
工程类采购	87.63	87.63	100%
服务类采购	—	—	—
合计	102.18	102.18	100%

(3) 财务合规性方面。我单位遵循“量入为出、勤俭节约”的原则,严格按照我单位年度预算核定的各项资金用途、范围、金额及标准支出,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上级部门有关要求,我单位在罗湖区教育局在线门户网站公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及 2020 年部门决算等内容,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2. 项目管理

(1) 项目编制情况

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包含项目设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2021 年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罗湖财政申请设立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申报、

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执行及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2）项目监管情况

2021 年，根据《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单位组织开展绩效监控工作，主要围绕编制的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适时跟踪项目实施进程，并对 2021 年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双监控”。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针对执行情况较差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工作，同时提出整改建议。

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与合格供应商签署相关服务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监控、督促，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评价，保障了我单位采购项目的顺利完成。

3. 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单位按照《深圳市罗湖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相关制度执行，针对资产的使用、保存、处置，同时设置资产管理员，负责采购、登记、清查等工作，发放办公用品并，定期清

点单位财产，做到账物相符，确保我单位资产不流失。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合计为 177.0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8.0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9.03 万元；负债合计 18.0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8.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0 万元，受托代理负债 0 万元；净资产合计 159.03 万元。

（2）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1 年我单位固定资产 174.51 万元，实际在用 172.34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 98.8%。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1-7 2021 年度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表

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1232	174.51	172.34	98.8%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
其中：1. 土地（平方米）	—	—	—	—
2. 房屋（平方米）	—	—	—	—
二、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214	86.63	84.81	97.9%
其中：1. 车辆	—	—	—	—
2. 单价 5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	—	—	—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27	8.37	8.37	0%
其中：单价 100 万（含）以上	—	—	—	—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	—	—	—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	—	—	—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963	79.51	79.16	99.5%
其中：家具用具	961	76.75	76.40	99.5%

4. 人员管理

我单位无人员编制，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外

人员数量为 39 人。

5. 制度管理

我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国有资产业务管理、合同管理、内控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有效保障了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如《深圳市罗湖区预算业务管理制度》《若水幼儿园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罗湖区若水幼儿园资产业务管理制度》《深圳市罗湖区若水幼儿园合同业务管理制度》等。上述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部门职能履行及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度我单位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 一是保障师生安全，落实卫生保健与安全制度。
- 二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师资力量与后勤力量。
- 三是家园协作，实现家园共育。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 年，我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有效推进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打造和谐、幸福的新若水，为罗湖的振兴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我单位本年度定位“强化专业，细化管理，稳中求进，创建园所”的工作方向，以“想 3 年，做 1 年”为思维导向，以“精

细化管理与精细化教育”为抓手，将“理顺管理，稳抓常规”作为核心工作，在“传承中发展”的理念指引下，充分发挥领导班子率先带头作用，厘清岗位职责，整合专业与社会资源，全面展开“接纳与包容的若水大家庭”文化建设工作，全园上下热情饱满、团结奉献，极大地促进幼儿园办园质量的全面提高。

（1）安全建设方面工作履职情况

一是健全安全运行机制，规范办学，在户外场所覆盖设有监控，节假日安排值班工作，平时做到大型玩教具一周一检，消防工作每周大检，每天小检。同时加强我单位安保力量，专职安保人员由上半年的两名到下半年增至4名，保全了幼儿园的财产和人身安全。

二是加强幼儿及家长安全教育配合，增强幼儿及其家长自救自护的主体意识。积极配合教育局平安校园网发布的安全内容学习，家长们参与率100%。9月、10月全园进行了反恐、消防和防震演习，期末给每位家长发放了《致家长的一封信》，不断加强家长的安全教育。

三是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我单位在幼儿园安全管理教育工作中，依据我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离园接送卡制度》、《午睡值班制度》、《食堂采购、食品留样》等规范，并在下半年增加了人脸识别入园机，再一次保障我单位幼儿人身安全。

（2）团队建设方面工作履职情况

一是优质教师选拔，我们面向社会公招了部分教师加入若水团队。引进了一批有责任心，敢于担当、比较有经验的教师。

二是加强在园教师培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每周定期开展教研，增设多种培训课程，用于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引领我园教师利用晚上时间，积极参加罗湖教科院组织的专项培训与学习，扎实教师的理论知识，提高教师实践能力；我单位还参与全园优质观摩评比，通过各幼儿园单位相互观摩、评课、说课、研课，提高教师的教育教学应用水平。

（3）家园共育方面工作履职情况

一是我单位定期组织召开全园家长会，向家长宣导办园理念、目标以及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同时也引领家长们去了解当前家庭教育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明确新形势下家庭教育的重要性，携手家长们从家庭教育实际出发，进一步的去了解去培养去爱护孩子们。

二是班级家委会的成立。2021年9月，我单位以各班级为基准召开成立班级家委会，拉近了家庭与学园。并于每学期中旬定期召开家长委员会会议，与家长们相互交流育儿过程中的具体做法与成效，更好的实现家园共育。

三是建立家长学校课堂，由于今年疫情形式无法大规模的召集家长到幼儿园进行学习和探讨。我们充分利用线上资源，在家长中广泛征集家庭育儿经验讨论。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我单位2021年无“三公”经费的安排与支出。同时，本年度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3.07万元，较日常公用经费调

整预算数节约 0.1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6%，机构运转成本实际控制良好。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 1,075.65 万元，实际支出 970.94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0.3%。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如以下图表：

表 2-1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

季度	部门预算 累计支出进度	年度总预算	当季执行率
第一季度	268.91	209.55	77.9%
第二季度	537.82	424.70	79.0%
第三季度	806.73	697.28	86.4%
第四季度	1,075.65	970.94	90.3%
全年平均执行率 83.4%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坚持围绕服务全局，认真落实 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较好完成三项重点工作：

1. 团队建设方面。吸收新鲜力量选拔优秀教师，每位教师均持证上岗，大专达标率为 100%。提高自身力量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开拓他们的视野，增长他们的见识，增强他们的专业知识。另外我单位教师利用晚上时间积极参加罗湖教科院组织的专项培训与学习，管理层也积极参加了幼儿园教学管理层专题班的培训。

2. 安全管理方面。健全运行机制，规范办学，为幼儿园安全工作提供基本保障。幼儿园户外场所处处设有监控，加强安保力量，保全了幼儿园一切财产和人身安全。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完善落实离园接送卡制度、午睡值班制度、食堂采购留样制度等各项制度。

3. 家园共育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精神，以幼儿园教育为主阵地，遵循教育规律，加强教育研究，规范教育管理。每学期全园家长会的召开，加强家长委员会工作，召开家委座谈会，发挥家委会的作用和桥梁。

（3）项目完成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9 个，项目完成率达到 67%。计划完成度不理想，原因为 7-8 月份园内大装修，不宜储备物资；又因缩班导致教职工减少。各项目均有相应的项目管理者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

3. 效果性

我单位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较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发展态势良好。

（1）社会效益方面，有利于贯彻“科教兴国”战略，是发展当地教育事业的必然要求，是当地人民的共同愿望；有利于学校进一步提高教育质量，全面提高幼儿素质。

（2）可持续发展方面，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为罗湖区提供了一定数量

的幼儿学位。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1 年度召开班级家委会，为进一步加强班级管理。通过班委们的联系，及时反馈家园信息，收集并反映家长对班级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协调并参与班级管理，进一步提高班级管理的实效性。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1 年度我单位在公众满意度方面以调查问卷的形式对学园卫生、教育教学理念、学园设施建设、幼儿进步情况等 10 个方面进行了两次满意度问卷调查。共计发放问卷数量 168 份，收回 168 份，收回率 100%。本年度问卷调查综合满意率达 99%，其中学园卫生、老师教育教学理念、学园设施建设等 7 点方面满意度高达 100%，公众满意度较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近年来，我单位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积极响应中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号召，在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方面不断探索。2021 年度，我单位根据《关于印发〈深圳市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罗财〔2018〕25 号），在本部门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保障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且能够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单位根据《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发现主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如下：

1. 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设置目标设置有所欠缺，2021 大部分绩效指标编制合理，能清晰、有效反映整体项目情况，但是仍有个别项目存在绩效目标完整性、明确性欠佳的问题。

（2）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本年度单位项目共安排 9 个项目，完成率达 95%以上项目数量为 6。项目完成进度为 67%完成率较差。

（3）预算执行率评价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83.3%。我单位预算执行有提高的空间。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0.3，预算和实际支出存在差距。从各季度执行情况分析，我单位全季度的预算执行均未达序时进度。我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都仍有提高的空间。

（4）我单位/我园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但无人员编制，在职人员均为编外人员，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依据目前财政绩效评分要求，需扣去编外人员控制率 1 分。

2. 改进措施

（1）我单位在后续工作将组织开展必要的培训、宣讲或案例分享活动，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绩效编制水平，使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我场将针对指标设置、编制等内容，进一步完善绩

效评价指标体系，将涉及项目比较多且某些项目间存在一定差异性，需要结合具体项目内容设置个性化指标和目标值进行设置、整理分类，以准确、全面、科学地对项目绩效内容进行编制。

（2）对于预算执行项目支付缓慢的问题，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将责任落实到岗，任务落实到人。同时建立预算通报制度，每月将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同时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调整，保证项目进度。

（3）在往后年度预算调整时，审慎的调整项目预算，提高预算调整的科学性、合理性，同时在往后年度编制预算时，综合考虑各项可能的因素，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合理性。

（4）因我单位/我园无人员编制，在职人员均为编外人员，编外人员控制率该项评分不适用于我单位/我园，建议后续完善该项评分标准。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工作计划

2022 年，我单位将坚定不移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继续加强自身团队建设工作，增强师资力量，以更加专业的队伍引领儿童健康成长。展望新的学年，我单位将扬长补短，锐意进取，勇往直前，关注幼儿学习与发展的整体性、尊重幼儿发展的个体差异，努力办好新型公办园。

2. 相关建议

（1）建议充分围绕中心工作推进绩效管理，在指标设置上紧

密结合当前工作实际，把握重点环节，注重过程控制，重在提质增效。此后我单位将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为目标，呼吁财务人员自觉提高自身工作水平，参照往年支出情况，结合市场现状，将预算编制越做越精准，加强预算编制审核。

（2）通过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我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做好年初预算预估工作，杜绝像今年出现预计外情况导致的项目进度不达标的情况。并在预算执行期间对预算及工作开展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把控项目支出进度及项目开展进度，保证项目预算执行与项目绩效进度的相关性。同时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重点关注与预算进度及绩效目标的匹配度，研究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单位参照《罗湖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评分，得分 87 分，得分情况详见附件一《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学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学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学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学时进度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末末支出进度）	5.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4.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1.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00
合计						87.00